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邀請，本公佈(或其任何部分)或分發本公佈之事實亦不會構成任何認購證券合約或邀請的基準或有關依據，且僅供說明用途。分發本公佈可能在若干司法管轄區受到法律限制，而獲得本公佈內容提述資料的人士應自行了解及遵守任何該等限制。任何未能遵守此等限制之情況可能構成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的違法行為。本公佈提述的證券尚未根據任何證券法律及規例發行、登記或獲准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向公眾發售或流通。概無作出任何該等證券將會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發行或就此登記或獲准向公眾發售或流通之表述。除非已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項下進行登記或已在證券法項下獲豁免登記，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在美國的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以招股說明書進行，並可向發行人取得有關招股說明書，當中載有有關發行人及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及財務報表。



GRAPHEX

GRAPHEX GROUP LIMITED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8)

末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	187,850	291,929	(36)%
石墨烯產品	117,951	194,929	(40)%
景觀設計	69,899	97,000	(28)%
餐飲	-	-	-
經調整分部EBITDA*	20,109	33,240	(40)%
石墨烯產品	17,734	38,319	(54)%
景觀設計	2,375	(6,787)	135%
餐飲	-	1,708	(100)%
除稅前虧損	(119,168)	(114,281)	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11,435)	(113,168)	(2)%
	港仙	港仙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 基本虧損	(11.5)	(14.8)	(22)%
------------------------	--------	--------	-------

業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變動
總資產	809,348	847,343	(5)%
資產淨值	280,360	369,638	(24)%
股東權益	280,359	369,687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547	27,190	(43)%
債務(包括租賃負債)	235,980	233,165	1%

* 本公佈所使用經調整分部EBITDA定義為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並且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其他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以及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回減值)、終止確認承兌票據之虧損以及其他企業開支。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4	187,850	291,929
銷售成本	5	<u>(119,543)</u>	<u>(195,108)</u>
毛利		68,307	96,8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9,497	12,912
終止確認承兌票據之虧損		(251)	(4,51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789)	(5,194)
行政開支		(134,456)	(143,267)
研發成本		(13,086)	(18,125)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7,457)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5	(27,729)	(22,27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 減值虧損		(1,853)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 虧損		-	(8)
財務成本	6	(17,011)	(23,74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797)</u>	<u>582</u>
除稅前虧損	5	(119,168)	(114,281)
所得稅抵免	7	<u>7,783</u>	<u>2,080</u>
本年度虧損		<u>(111,385)</u>	<u>(112,201)</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1,435)	(113,168)
非控股權益		<u>50</u>	<u>967</u>
		<u>(111,385)</u>	<u>(112,201)</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9		
基本			
— 本年度虧損		<u>(11.5) 港仙</u>	<u>(14.8) 港仙</u>
攤薄			
— 本年度虧損		<u>(11.5) 港仙</u>	<u>(14.8) 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u>(111,385)</u>	<u>(112,201)</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9,875)	(8,393)
出售海外附屬公司後解除匯兌波動儲備	<u>-</u>	<u>(274)</u>
	<u>(9,875)</u>	<u>(8,667)</u>
不會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公平值變動	12	(59)
— 所得稅影響	<u>-</u>	<u>-</u>
	<u>12</u>	<u>(59)</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9,863)</u>	<u>(8,726)</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121,248)</u></u>	<u><u>(120,927)</u></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1,298)	(121,878)
非控股權益	<u>50</u>	<u>951</u>
	<u><u>(121,248)</u></u>	<u><u>(120,92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947	28,676
商譽		101,939	101,939
其他無形資產		408,408	460,997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801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投資		45	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054	5,157
遞延稅項資產		5,558	3,240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546,951	600,844
流動資產			
存貨		5,517	13,7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182,061	147,9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1,702	27,67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23
合約資產		17,115	29,906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46	27,190
		<hr/>	<hr/>
		261,965	246,499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432	–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262,397	246,499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51,462	23,1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3,182	80,547
合約負債		43,862	38,627
租賃負債		4,442	4,682
計息借款		126,992	135,882
可換股票據		3,798	4,158
應繳稅項		33,275	33,082
		<u>367,013</u>	<u>320,168</u>
流動負債總額		<u>367,013</u>	<u>320,168</u>
流動負債淨額		<u>(104,616)</u>	<u>(73,66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42,335</u>	<u>527,17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087	14,919
計息借款		23,952	12,500
承兌票據		61,709	61,024
遞延稅項負債		61,227	69,094
		<u>161,975</u>	<u>157,53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61,975</u>	<u>157,537</u>
資產淨額		<u>280,360</u>	<u>369,638</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普通股		11,738	8,980
— 優先股		3,236	3,236
其他儲備		265,385	357,471
		<u>280,359</u>	<u>369,687</u>
非控股權益		<u>1</u>	<u>(49)</u>
權益總額		<u>280,360</u>	<u>369,638</u>

1. 公司與集團資料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發展及加工石墨烯產品，尤其是用於電動汽車、能源儲存系統及其他應用的鋰離子電池石墨負極材料。本集團亦從事於景觀設計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本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乃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所有集團間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對銷。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11,435,000港元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流動負債淨值104,616,000港元。

鑑於上述情況，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財務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包括業務收入及開支增長、營運資金需求以及銀行融資設施的持續續期。彼等認為，在考慮擬實施及已實施的措施後，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內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為恰當。

鑑於該等情況，董事已採取多項措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已於考慮如下所述事項的情況下編製本集團自本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

- (i) 報告期末後至綜合財務準則批准日，本集團已從客戶收回應收貿易賬款約117百萬港元；
- (ii) 本公司已建議，於本公司股份進行股份合併後，以每股供股股份0.170港元之發行價發行704,284,056股供股股份(「供股」)，藉以籌集約119.7百萬港元。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之公佈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有所提述。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供股尚未完成。

倘持續經營假設並不恰當，則可能需要進行調整，將資產價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撥備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於當前年度，本集團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以下於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本集團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並作為一個組合追溯應用。

二零二零年修訂主要澄清可於其自身權益工具結算之負債之分類。倘負債之條款可按交易對手之選擇以轉讓實體本身之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而該轉換選擇權入賬列作股本工具，則該等條款並不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否則，轉讓股本工具將構成負債結算及影響分類。

二零二二年修訂訂明實體於報告日期後必須遵守的條件並不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然而，該實體須披露有關符合該等條件的非流動負債的資料。

於採納修訂後，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並無識別出任何項目須予重新分類。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澄清實體如何於交易日期後將售後租回進行會計處理。該修訂要求賣方兼承租人應用租賃負債後續會計處理的一般規定，使其不會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賣方兼承租人須就首次應用日期後訂立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應用該修訂。由於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售後租回交易，故該修訂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引入新披露規定，以提高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透明度及其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該修訂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a)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銷售石墨烯產品	117,951	194,929
景觀設計	69,899	97,000
	<u>187,850</u>	<u>291,929</u>

(i)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銷售石墨烯產品	117,951	-	117,951
景觀設計服務	-	69,899	69,899
總收入	<u>117,951</u>	<u>69,899</u>	<u>187,850</u>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117,951	42,521	160,472
香港	-	24,842	24,842
其他	-	2,536	2,536
總收入	<u>117,951</u>	<u>69,899</u>	<u>187,850</u>
收入確認時間點			
於某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117,951	-	117,951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	69,899	69,899
總收入	<u>117,951</u>	<u>69,899</u>	<u>187,85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銷售石墨烯產品	194,929	–	194,929
景觀設計服務	–	97,000	97,000
總收入	<u>194,929</u>	<u>97,000</u>	<u>291,929</u>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194,929	70,632	265,561
香港	–	25,318	25,318
其他	–	1,050	1,050
總收入	<u>194,929</u>	<u>97,000</u>	<u>291,929</u>
收入確認時間點			
於某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194,929	–	194,929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	97,000	97,000
總收入	<u>194,929</u>	<u>97,000</u>	<u>291,929</u>

下表列載於本報告期間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及自過往期間達成履約責任所確認的已確認收益金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景觀設計服務	<u>13,627</u>	<u>16,481</u>

(ii) 履約責任

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石墨烯產品

在交付石墨烯產品時履行履約責任，付款通常於自交付起計兩個月至四個月內到期，惟新客戶除外，彼通常須提前付款。

景觀設計

本集團提供服務而逐漸履行履約責任。若干比例的付款由客戶保留，直至保留期間結束，乃由於本集團有權獲得的最終付款取決於合約規定的一段時間客戶對服務質量的滿意度。

截至報告期末，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4,282	70,741
超過一年	<u>178,253</u>	<u>252,188</u>
	<u>222,535</u>	<u>322,929</u>

預計將會於一年後確認的剩餘履約責任將會於五年內履行。所有其他剩餘履約責任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上述披露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b)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服務收入	5,081	3,15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之		
股息收入	65	91
利息收入	1,016	1,299
豁免可換股票據利息	32	–
放棄收取其他借款之利息	868	–
餐飲供應商賠償	–	1,043
政府補貼	943	5,747
外匯差額淨值	1	29
	<u>8,006</u>	<u>11,365</u>
其他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179	173
租賃終止之收益	–	2
發行普通股時支付其他應付款項之收益	560	156
其他	752	1,216
	<u>1,491</u>	<u>1,547</u>
	<u>9,497</u>	<u>12,912</u>

已收取政府部門的政府補貼，以促進本集團於地方區域的業務。該等補貼並無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件。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84,020	129,132
提供服務成本	35,523	65,976
銷售成本	<u>119,543</u>	<u>195,108</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17	2,7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83	5,51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3,626	44,507
	49,426	52,758
研究及開發成本	13,086	18,12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97	(582)
少於12個月租賃之租賃付款	1,988	7,038
支予以下公司的審計費用及其他墊支：		
－香港核數師	1,848	1,848
－美國核數師	2,084	2,605
－其他核數師	905	583
	4,837	5,03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		
工資及薪金	64,050	72,85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8,562	9,607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7,390	12,901
福利及其他利益	244	507
	80,246	95,869
專業開支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5,448	6,826
行政開支	134,456	143,2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值	(179)	(173)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淨額	24,284	14,098
(撥回)／計提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1,346)	8,499
計提／(撥回)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4,791	(319)
	<u>27,729</u>	<u>22,278</u>

附註：

- (a) 銷售成本包括與僱員成本及原材料開支相關的分別為20,81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748,000港元)及84,02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9,132,000港元)。

- (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約134,45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3,267,000港元)，包括僱員福利開支約58,75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3,368,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約3,75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176,000港元)、其他無形資產攤銷約43,6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4,507,000港元)、核數師薪酬約4,83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036,000港元)、有關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的專業開支5,44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826,000港元)及短期租賃租金開支約1,98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038,000港元)(其中各自的總金額已於上文披露)，以及其他雜項開支約16,05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316,000港元)。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計息借款之利息	9,346	9,842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1,447	4,987
承兌票據之利息	5,154	7,628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64	1,291
	<u>17,011</u>	<u>23,748</u>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就於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計提撥備。於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泛亞景觀設計(上海)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繼續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且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年期間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二零二三年：15%)。

前海泛亞景觀設計(深圳)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即室內及景觀設計)屬於中國內地深圳市前海區鼓勵發展行業，其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5%(二零二三年：15%)的稅率作出撥備。

黑龍江省牡丹江農墾浹奧石墨烯深加工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且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年期間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二零二三年：15%)。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年內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二三年：25%)繳稅。

Graphex Technologies, LLC在美國註冊成立，並須按21%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中國內地	1,122	4,185
即期—香港	—	—
	<u>1,122</u>	<u>4,185</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8,905)	(6,265)
	<u>(8,905)</u>	<u>(6,265)</u>
本年度稅項抵免總額	<u>(7,783)</u>	<u>(2,080)</u>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70,655,016股(二零二三年：763,145,541股)計算得出。

由於可換股票據、認股權證及發行在外購股權的影響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存在反稀釋性作用，因此未就稀釋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虧損按以下基準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虧損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111,435)</u>	<u>(113,168)</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70,655,016</u>	<u>763,145,541</u>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76,606	220,655
減值撥備	(94,545)	(72,664)
	<u>182,061</u>	<u>147,991</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以賒銷為主，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信貸期為兩個月，重要的客戶則最多延長至六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述以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的事實，概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物品。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及扣除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六個月內	71,681	75,972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41,076	49,715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69,304	20,962
超過兩年但於三年內	-	1,342
	<u>182,061</u>	<u>147,991</u>

11.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49,364	20,278
超過1年但於2年內	55	22
超過2年但於3年內	19	42
超過3年	2,024	2,848
	<u>51,462</u>	<u>23,190</u>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並通常於三個月內結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烯石產品業務

二零二四年，石墨烯產品分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同比下降40%至約11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63%。收入下降乃由於激烈競爭導致價格下降造成的。石墨烯產品分部的經調整EBITDA較二零二三年下跌54%至約17.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球形石墨總產量約為10,000公噸。二零二四年，所有球形石墨均在中國生產及銷售。

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各地政府對關鍵礦產的政策，對本集團的全球拓展策略構成嚴重影響。因此，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方針，藉以增加我們的石墨烯產品產能。近期，本集團擁有的三項新專利已獲公佈，另外亦已提交一項新的專利申請。該等專利涉及硅碳負極材料的創新加工技術及製造。本集團深信投資技術和研究對於維持其在電池供應鏈中的地位而言至關重要。

景觀設計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景觀設計分部貢獻收入約69.9百萬港元，約佔本集團總收入37%。分部收益由約97百萬港元減少27.1百萬港元，跌幅28%。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景觀設計業務的毛利率上升約15個百分點至約58%，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43%。

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中國房地產開發市場放緩。儘管二零二四年的市場環境充滿挑戰，但與整個產業相比，我們的景觀設計分部市場受到的影響相對較小。我們繼續對景觀設計業務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同時維持生產品質。

本集團致力於確保提供優質景觀設計服務並維持我們在產業中的市場領導地位。

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訂立之新合約數量及合約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新合約數量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89	67.8
二零二三年	89	67.6
二零二二年	121	113.9

財務回顧

收入

石墨烯分部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118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4.9百萬港元減少約40%。本集團總收入減至約187.9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91.9百萬港元同比減少約36%。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減少至約119.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5.1百萬港元減少約39%。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景觀設計業務的員工成本及石墨烯業務的存貨成本。該減少基本與收入的減少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減至約68.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6.8百萬港元減少約3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3.2%增加約3.2個百分點至約36.4%。毛利率的整體增加乃由於報告年度內景觀分部毛利率增加。

銷售、營銷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營銷及行政開支減少至約136.2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148.5百萬港元減少約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銷售及營銷開支減少，與收入減少保持一致；(ii)租金開支減少，原因是於二零二三年曾支付與短期租賃租金相關的一次性開支，而二零二四年則無有關開支；(iii)股份付款開支(包括向董事、僱員及顧問授出股份獎勵)減少；及(iv)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減少，原因是若干固定資產於二零二四年出現減值。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其主要指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此等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至約27.7百萬港元，相較於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22.3百萬港元，增幅為約24%。該減值主要反映了本集團於市場及經濟環境低迷情況下的信貸虧損，對本集團的金融及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產生不利影響。

淨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11.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13.2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工作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維持最佳資本架構及減少資本成本，同時透過改善債務及股權結餘將股東回報提升至最高程度。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62,397	246,499
流動負債	367,013	320,168
流動比率	0.71倍	0.77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0.71倍，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0.77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15.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2百萬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持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指於本期期末之其他計息借款、租賃負債、可換股票據及承兌票據總額除以相關期末之股本總額乘以100%）約為84.17%（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主要包括已發行普通股、優先股及債務證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未償還已發行債券約113.8百萬港元、已發行承兌票據約61.7百萬港元、可換股票據3.8百萬港元及1,173,806,762股普通股以及已發行323,657,534股優先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成立，並直接持有石墨烯產品業務全部股本權益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思高環球有限公司以Lexinter International Inc.（一間根據安大略省法律註冊成立的法團，由Jeffrey Abramovitz（一名加拿大籍的個體）全資擁有）為受益人被抵押。根據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訂立的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Jeffrey Abramovitz將認購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本金總額為15,000,000美元。

有關抵押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函。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u>5,637</u>	<u>5,760</u>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雞西市麻山區人民政府訂立合作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擬就在雞西(麻山)石墨產業園內設立石墨深加工生產設施進行戰略投資合作，計劃年產量分別達30,000公噸高純度球形石墨及10,000公噸電池負極材料，以推動當地石墨新材料行業的快速發展。本公司計劃分兩個階段開展該項目，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是設立石墨深加工生產設施，年產量達20,000公噸高純度球形石墨，而該項目的第二階段是設立石墨深加工生產設施，年產量達10,000公噸高純度球形石墨及10,000公噸電池負極材料。本公司於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投資總額估計將不會低於人民幣2億元。本公司計劃透過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銀行借款及／或未來集資活動為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撥資。截至報告期末，該項目尚未簽訂廠房建設及／或設備供應合約。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與南墅鎮政府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與南墅鎮政府擬就位於中國山東省萊西市南墅鎮的萊西市南墅鎮新材料產業園的「石墨負極材料項目」(「第一期項目」)進行合作。待獲得中國政府的所有批准後，本公司將於產業園建設廠房生產鋰離子電池負極材料。本公司在符合相關規定後可申請「萊西市招商引資若干優惠措施(試行)」(西發[2023]1號)的相關政策補貼。本公司投資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10億元。本公司計劃透過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銀行借款及／或未來集資活動為第一期項目撥資。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獲發第一期項目之能源許可證，現時仍待環境許可證之批准。當地供電機構告知本公司，目前之電力供應不足以支持第一期項目工廠之運作需求。本公司已就此事諮詢當地一家電力工程公司，並與業主及南墅鎮政府磋商可行之解決方案。鑒於此情況，第一期項目將會推遲落成。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及投資，惟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幣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由於中國財務資產基本以有關交易之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故並無識別重大外幣風險。然而，董事將緊密監控本集團外幣狀況並考慮透過非財務方式、管理交易貨幣、提前及延遲付款、應收款管理等採用自然對沖技術管理其外幣風險。除為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外，本集團僅持有少量外幣。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232名僱員。僱員的薪酬乃按照工作性質、市場趨勢以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紅利乃根據各附屬公司及其僱員的表現分發。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優厚薪酬及福利待遇。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僱員退休金計劃(中國)、社會保障制度供款、醫療保障、保險、培訓及發展項目。就界定供款計劃而言，年內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按降低其退休福利計劃的現有供款水平。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一系列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層面的股份計劃，以嘉獎身為本集團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及服務提供商的經選定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以讓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和發展而努力及／或吸引合適的人才加入本集團。

報告期後事項

1.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面正式通過以下全部決議案：

(i) 股份合併

每五(5)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將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

(ii) 增加法定股本

本公司建議將法定股本由3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股份及1,000,000,000股優先股)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800,000,000股合併股份及1,000,000,000股優先股)。

(iii) 供股

按每一(1)股合併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70港元進行供股，透過向合資格股東發行704,284,056股供股股份籌集約119.7百萬港元。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的通函。

2.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作為貸方)與泛亞國貿有限公司(作為借方)訂立了續新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按相同年利率12厘續新金額為21百萬港元的現有貸款融資，有效期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展望

全球向電氣化轉變作為可持續發展的路徑將在未來幾年推動對可充電電池需求的增長，預測對有關方面需求的增長是由於該等電池在電動車、可再生能源儲存、消費電子產品及各種工業用途等不同領域的應用會逐漸擴大。

儘管電池技術不斷進步，新系統不斷湧現，預期鋰離子電池憑藉可靠、高效和高成本效益等優點，仍會是傳統及新的應用場景的首選及能源儲存解決方案的基石，而為支持該方面的增長，對於作為鋰離子電池負極主要材料的石墨的需求將會保持強勁。

本集團已制定全面的五年計劃，專注於在擴大產能、加強研發力度及探索創新電池系統等方面進行戰略投資，務求確保我們所生產石墨負極材料能夠滿足各種電池化學結構不斷變化的需求。此外，我們對負責任和環保生產過程的承諾符合持份者各方逐漸提高的環境及社會期望，以全方位方針進行布局，使我們能夠在有效地滿足對鋰離子電池不斷增長需求的同時，亦能遵守嚴格的ESG標準及可持續發展實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企業管治以確保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確認董事會在有效領導及掌舵本公司之業務所擔任的重要角色與確保本公司具透明度及問責性之運作。董事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報告期間均有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年度業績之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該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要求，乃至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工作範圍

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載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為執業會計師)作對比，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載金額相符。本公司之核數師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就本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意見

吾等已審核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11,435,000港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104,616,000港元。該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之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我們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保留意見。

刊發年度報告

本公佈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raphexgroup.com 刊發。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董事會主席謹此向董事會、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盡心全意為本集團效力，以及本公司股東一直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興達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興達先生、陳奕仁先生及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力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談葉鳳仙女士、王雲才先生、廖廣生先生及唐照東先生。